

孤独的音乐家们

沈次农

谈小说看电影，每临近收尾，我都会试图猜测，不知是否会出现意外。这在读者是普遍心理，也是一窥作者才思灵光的关注点之一。影片《绿皮书》的收尾看似波澜不惊，却灵光迭出。编剧在短短的两三分钟内，把全片各处看似已经交代了的细节，又再剖析，和盘托上，让人忍不住泪涌而出。

其中一个画面：结束了全程巡演后，谢利回到卡内基音乐厅的华丽寓所。寓所虽华丽，却只有他一个人。孤独空间油然而生。而那一刻正是万家灯火的圣诞节。

这个画面让我想起老作曲家王西麟。有一篇报告文学告诉我们，与谢利同样独身的王西麟，在刚刚结束他的个人作品音乐会后——我们能够想象那些向他献上掌声和鲜花的场面——回到空无一人的家中，等着他的是一杯白开水和几片饼干……

人生多样。一个人的晚年是不是孤独无依与职业无关，哪个城市哪个国家哪个行业都有。但我知道，有一种职业注定是孤独的，那便是钢琴家。

我们在音乐厅看到台上的钢琴家，个个西服笔挺，神态高傲，一曲终了，连躬身谢幕时的微笑，也是标准的职业化，看上去不够真心——似乎在他们的身后，还有更多的别样快乐。掌声算什么？听众只是客户，是钢琴家快乐人生的财源……

多数钢琴家给我的印象基本就是这样。但是我也明白，他们其实很孤独。

第一次听说这个现实，是三十多年前对傅聪的采访。当时上海很少有外来音乐家，国内音乐家对国外乐坛了解也很少。我借机请他谈谈海外钢琴家的生存状况，傅聪说：“告诉你，钢琴家是世界上最孤独的人……在上台的一刹那，他就明白：从现在开始的两个小时，他必须独自一个人面对听众……就像上战场的战士，他只能孤身奋战，不能后退……”

这是我第一次听到如此发自肺腑的内心独白。国内的音乐家不会这么对你说。他们说最多的便是自己怎样努力怎样刻苦怎样成功。当然那也是当时媒体的需要。

正因此，傅聪的这句精辟的话竟没有被写入报道。然而奇怪的是，当时写入报道的是些什么我已全然忘却，而这这句话却记忆至今。记忆中还有他这句话时的神态。

却，而这这句话却记忆至今。记忆中还有他这句话时的神态。

因为这句话，我开始注意钢琴家的职业状态，我有了新的发现：钢琴家不仅在台上孑然一人，在台下也是孤独的。

我们可以看看谢利。影片中，因为巡演区域是美国南方——在半世纪前，那是种族对立严重，歧视、偏见普遍存在之地——谢利必须为自己找个保镖。

如果谢利的巡演区域是安全无虞的，他当然无须雇人。如果说谢利的巡演至少还有托尼的话，那么，我敢说绝大多数钢琴家连托尼都没有。

大多数钢琴家都在安全区域演出，他们独往独来——安全而孤独。很少有人会安排像谢利那样的巡演。孤独不说，还带危险。

想象钢琴家在接到演出合同后，前往某地。从他登上班机到进入酒店，到去音乐厅，然后又回到酒店，最后独自登机离开。机场-酒店-音乐厅-酒店-机场周而复始地轮回，不仅是他们的职业常态，也是他们的人生常态。

合同是音乐家的谋生之道。如果他的合同越多，这种轮回的时间便越久，孤独时间便也越长。在台上接受鲜花和掌声，只是轮回中的短暂瞬间。大多数时候，他们是在孤独之中。

后来我又发现，不仅是钢琴家，独奏家都一样。

上海出身的大提琴家王健，早年很少回沪，一直在世界各地演出。进入千禧年后，来音乐会的机会多了。有一次和他闲聊，我随口问道：你的家在哪里？

这其实是一个很随意的提问，完全没有任何目的。但他的回答却让我大吃一惊。

他说：“我没有家。”他的回答很直接，像是早就有准备一样。他说：“我没家，整天拎着我的箱子和大提琴到处跑。”

“那你总得有一个地方住？”

“没有，我真的没地方住。”

有点没法问下去了。我说，演出再忙再多总有回家休息的日子吧。还有你自己的私人物品，你的乐谱呢？“要乐谱我就让经纪人寄。在美国我的据点是纽约，在欧洲是葡萄牙。还有芬兰，我女朋友在那里；亚洲就是上海父母的家。真的没有办法。我每年累计大概只有四十天的时间是闲的。”

也就是说，减去这四十年，王健每年住宾馆的日子超过三百天。

于是忽然明白，为什么国际乐坛大牌明星中，很少有超出四十岁的女独奏家，为什么好几位前途看好的小提琴家，却以自己的名义组成合奏团或室内乐团。在已经公开的各式理由背后，是不是也有“孤独”的影子？像被奉为女神半世纪的阿根廷钢琴家玛尔塔·阿格里奇，年逾七旬还活跃在乐坛。但她一生中忽而频繁登台名声大噪，忽而销声匿迹深藏不露。她销声匿迹的时候，是不是也在逃避孤独？

我们的身边，又有多少谢利呢？



“文汇报”微信二维码

从“北京人”的英文说起

曾泰元

“北京人”的英文怎么说？Pekingese? Pekinger? Peking man? Beijngese? Beijinger? native of Beijing? Beijing native? person from Beijing? Beijing person? 还是全音译的Beijingren?

2019年新春伊始，我做了这个小小的研究，参考答案稍后揭晓。在此之前，请容我先交代一下相关的背景。

放眼当今英语世界，能与英国《牛津英语词典》(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 简称OED)相提并论的语义词典，唯有美国的《韦氏第三版新国际英语大词典》(Webster's Third New International Dictionary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Unabridged, 简称韦氏大词典、韦氏三版、韦三)。

OED和韦氏三版在规模上同属一个档次，都是收词量最大的“足本”(unabridged, 意为“未删节版”)，OED收词60万，韦氏三版有近50万(前一版的韦氏二版有60万)。二者的学术性与精准度兼具，同样权威。

OED与韦氏三版各擅胜场。OED是英国观点，韦氏三版是美国视角。OED的强项是传统的人文脉络，韦氏三版在现代事物与科学技术方面有明显的优势。部分OED的词语韦氏三版没有，反之亦然，韦氏三版也收了一些OED没有的词语。是故，两部词典在很大的程度上彼此互补，皆可作为参考。

需要特别注意的是，最新的OED和韦氏三版均为有偿使用的在线资源，唯有付费订户方可查阅，一览全豹，网上可免费使用的类似词典不是OED，也不是韦氏三版。这两部巨著的纸质词典内容比较陈旧，早已不再修订版，而且除了翻查特定词语之外，也难以进行深入而系统的研究。

过去几年，我以OED为本，写了不少与词汇相关的文章。在2019年开

春之际，我开始攻打英语词典的另一座山头——韦氏三版，初步得到了一些有意思的结果。

通过韦氏三版网站的进阶搜索(Advanced Search)，辅以手动的逐一核实，我查得这部词典巨著共收录了200个中国的地名。这些地名包括省市地方、山川湖泊等，内容都是描述其方位、大小、人口等的百科知识，此作法实属平常，本来不值得一提。不过特别的是，我的词语长征开始没多久，就发现了Beijinger(北京人)这个新面孔——这是Beijinger首度被收进英语语义词典的正文，让我眼睛一亮，想不注意都难。

传统上，“北京人”的英文是Pekingese(或拼为Pekinese)，不过这个Pekingese当前最主流、最核心的意思反而是北京狗(又称狮子狗、哈巴狗、京巴)，而不是北京人。另外，Pekingese(北京人)的词条是用了300年的旧称Peking，此二者总给人一种旧社会的时代延伸的感觉，中大型的英语词典虽有收录，如今却已少用。汉语拼音的Beijing在英语世界流通已有数十年，中大型的英语词典也均有收录，不过指称首都人民的Beijinger，在韦氏三版之前，从未出现在其他英语语义词典的正文之中。

根据韦氏三版的例证档案(citation file)，Beijinger最早的书面证据可以被追溯到1981年。词典举了一条稍晚的例证，引自美国知名的美食旅游杂志Savour(美味)，时间为2008年5月：Like most Beijingers, she feels that these crowded lanes and buildings, some of which date to the 13th century, preserve the traditional Beijing life-style. (如同大多数的北京人一样，她觉得这些胡同和建筑拥挤是拥挤，有些甚至可以追溯到13世纪，倒也保留了传统北

京的生活方式)。

如此看来，我们这个时代的“北京人”，最精简、最权威的英译，无疑就是韦氏三版的Beijinger；以“北京”的汉语拼音Beijing为词干，再加上表“某地之人”的后缀-er。Pekingese是旧时的“北京人”或“北京话”，现在已显过时，而且有强烈的“北京狗”意涵。继之而起的Beijngese(北京人；北京话)，虽然见诸网络的Wiktionary(维基词典)，也有些许的使用证据，不过脚步尚未站稳，也还没有通过权威词典的认证。

此外，文初提到的Pekinger不是英语，而是个德语单词。Peking man指的是考古上的“北京猿人”，不是现代的“北京人”。其他的native of Beijing(北京的本地人)、Beijing native(北京本地人)、person from Beijing(来自北京的人)、Beijing person(北京的人)，这些都没错，只是间接迂回，不如Beijinger(北京人)精简到位。

至于以汉语拼音全音译的Beijinger，即使有少数的使用证据，也只能当作偶发状况，远远不成熟，目前无须考虑。

韦氏三版除了Beijinger(北京人)的收录亮眼之外，Beijing Time(北京时间)的纳入也值得一提。北京时间是我国的标准时，这不是北京的地方时，而是北京所在“东八时区”的区时，英文又称之为China Standard Time(中国标准时间)，后者同样收录于韦氏三版。邻国日本、韩国“东九时区”的Japan Standard Time(日本标准时间)和Korea Standard Time(韩国标准时间)，韦氏三版均无收录。韦氏三版凸显了北京与中国，值得在此记上一笔。

再回到“北京人”的相关议题。中文的“区域居民称谓词”(demonym)规则且单一，直接在地名之后加个

“人”即可，然而英文却复杂许多，因地名的拼字或历史而有各种样貌的展现，如New Yorker(纽约人，纽约New York + -er)、Los Angeleno(洛杉矶人，洛杉矶Los Angeles + -eno)、Chicagoan(芝加哥人，芝加哥Chicago + -an)、Oxonian(牛津人，源自牛津Oxford的中世纪拉丁语Oxonia + -an)、Cantabrigian(剑桥人，源自剑桥Cambridge的中世纪拉丁语Cantabrigia + -an)、Parisian(巴黎人，巴黎Paris + -ian)、Viennese(维也纳人，维也纳Vienna + -ese)、Tokyoite(东京人，东京Tokyo + -ite)、Mumbaikar(孟买人，孟买Mumbai + -kar)、Tehrani(德黑兰人，德黑兰Tehran + -i)。

真实的情况是，并不是所有的地名都能在英语里找到它相应的区域居民称谓词，这得要看法地在英语世界的重要性和影响力，其中牵涉许多必然或偶然的历史因素。

中国的城市，除了北京之外，大概就只有广州、香港、澳门、厦门、上海有区域居民称谓词，这也是OED和韦氏三版记录有案的：广州人(Cantonese, 广州的旧称Canton + -ese, 不用Guangzhou派生)、香港人(Hong Kongese or Hong Konger, 香港的传统拼法Hong Kong + -ese/-er, 不用Xianggang派生)、澳门人(Macanese, 澳门的传统拼法Macao + -nese, 不用Aomen派生)、厦门人(Amoyese, 厦门的旧称Amoy + -ese, 不用Xiamen派生)、上海人(Shanghaiese or Shanghaiander, 上海Shanghai + -nese/-lander)。

至于其他的中国城市，若要用英文表达其居民称谓词，也就只能借助native(本地人)、person(人，复数用people)、from(来自)等字眼，想办法拐弯抹角了。不满意，但也可无可奈何。

唐诗童吟三咏

隋元

一咏摇篮曲

以唐诗取悦幼儿，起于偶然。初有男宝宝，三口子驱车外出，按加州法律，特制摇篮置于后排，面向后方。那年头电子导航器尚未普及，靠奖学金度日之家代以人工——凡长途驾驶，汉子动手掌握方向盘，妻子动口指引方向。考虑全家安危，孩儿他爸不能分心，孩儿他妈也忙于相夫，瞪大两眼捕捉前方路标。小家伙独对后窗，时久生厌。举目不见双亲，使出天生本领，放声啼哭。阿母伸手向后，试图拍抚相慰，却被婴儿车座的塑胶硬背挡道，难及肌肤。

儿啼越来越噪，爹娘心躁随之递增。正在学习当母亲的这一半从书上读到，哼摇篮曲能安神。可惜，无论中文的还是英文的，女学生一个都不会唱，干着急！

急中突然生智，不会说话的小儿哪懂歌词内容，不就听个韵律节奏么？来段唐诗，或有异曲同工之妙？那一半怂恿试试，果然，如愿奏效。

小婴渐长，学语学步，踏地“放养”，已然生龙活虎一个小人精。但可怜小东西一进汽车，便被塞入专椅，身遭五花大绑。按月龄和体重，不够资格升级转向，仍与父母背对背。无奈司机受缚于安全条款，后代也失去自由。亲骨肉看不见摸不着，一路徒添牵挂。“小人”发噤煽情，探测同车共济之君子肚量。还好，以唐诗替代摇篮曲，早成习俗，百验百灵。

某次又祭法宝，半句才出口，不意后座牙牙接口，抢先说出下半句。妈妈大喜。

二咏处处闻啼鸟

女娃娃出了娘胎，二童需兼顾。哄睡惯例乃为母者去育儿室，抱着哺乳期的妹妹，跟长她两岁的小哥哥互联唐诗。沿袭老传统，我说上半句，小儿郎续下半句。母子唱和，一字一顿，呼应为趣。

某日，“春眠不觉晓”余韵未了，怀中闺女一鸣惊人：“处处闻啼鸟。小嘴嘟嘟，稚态可掬。把握满满，一气吐出，连珠滴落——滴滴清脆，颗颗珠润，字字腔正，啁啾莺声溜的圆。妈妈大乐。

三咏大猪小猪

童男童女日日见长，到处活蹦乱跳，不时发号施令。

一到周末清晨，候着阿爸走出主卧房，小主们立马双双跃上床。游戏之一是报出提示性词语，点题要阿爸背

唐诗。白居易的《琵琶行》，经常被点，成了保留节目。

我这被人称老师的不懂“教”，光背诗句不讲解。还自鸣得意，孩子不识字、口味倒不错。暗暗思量，大概诗词类音乐，超越语言，灵者自通？也并非没有纠结，不得要领的是：倘若独自默诵《琵琶行》，幻“相逢”意“相识”，怜“凄凄”欲“掩泣”；然而那对小淘气，听到“轻拢慢捻抹复挑”再往后，却每每笑翻，疯丫头尤甚。

何以解之？

做妈妈的爱心心窍，不解也通。臆测儿女天赋“乐”感，音“乐”欢“乐”协奏。闻“琵琶语”犹“听仙乐”，耳明心亦悦。再者，自吟总是全篇，念及“天涯沦落”，难免“叹息”“重唧唧”。而搂着两个天真烂漫，常至“一声如裂帛”便戛然“曲终”，顶多波余微漾，拖尾“江心秋月白”。咳，朝朝暮暮享天伦好好的，面对童年不知愁，何必呻吟“卧病”“别离”，妄谈“夜深忽梦少年事”？

兄妹俩眨眼变大，都成了小学生，英语渐渐占上风。

某次家庭娱乐，又命“妈妈，背唐诗！”

几首绝句律诗不过瘾，老二点压轴：“Mom, do the ‘big pig, little pig!’”(妈妈，来那个“大猪小猪!”)

啥？阿母懵了。哪首？虽曾云“锄禾日当午”，却未语“汗滴”猪圈土啊？想不通——思流“凝绝”“声暂歇”。

“粮瓶乍破”，女儿口开，迸出七个音节：“大zhu小zhu落玉盘。”

“大珠小珠”咋成了“大猪小猪”？(生育后尚存于脑的唐诗，多为认字前在数来之外“遥”听兄姐家课，耳熟得详才记牢，可孩童时代怎乏联想?)

小姑娘振振辞词：不是吗？“炒炒”(嘈嘈c-ch)“切切”，“咸”(弦)呀“炸”(杂)呀，掉下来还有盘子接着。继续发挥想象力，“铁骑(ji)”竟是“铁板鸡”！

啊呀我的小馋嘴，真有自己的口味！妈妈大笑。

母女童声咯咯，更脆更亮，捧腹滚作一团。

终于，“嘈杂”慢慢消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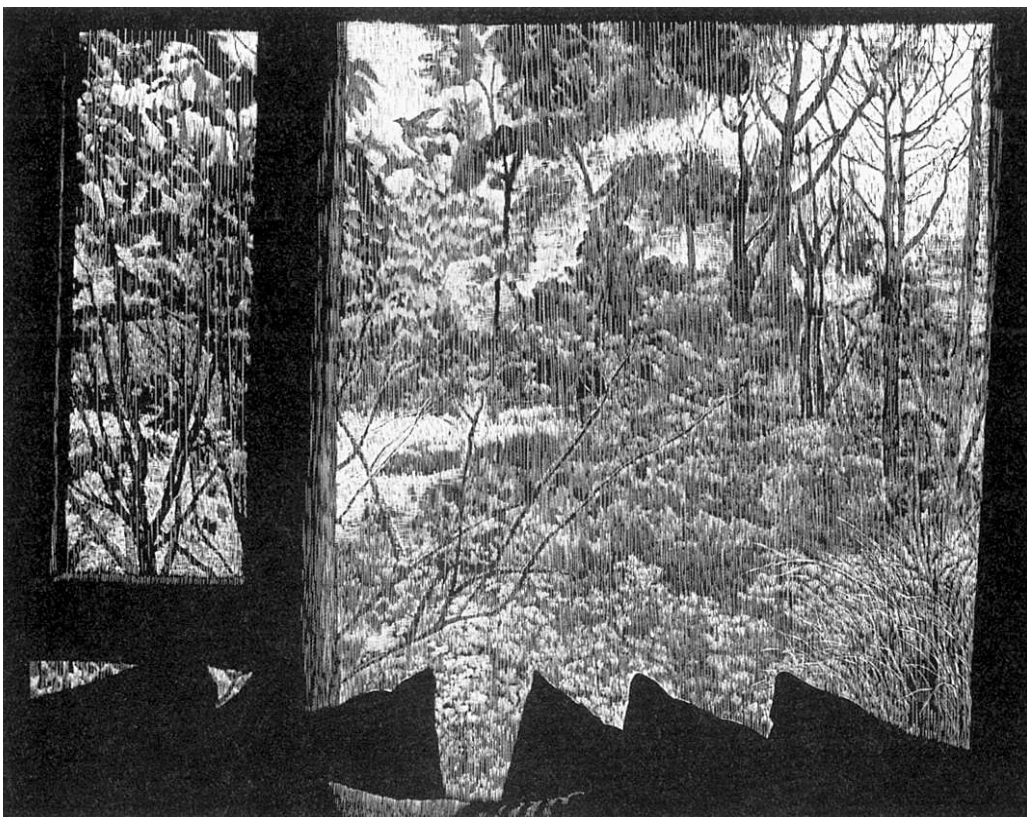
小女孩清嗓，从“浔阳江头”开始，琅琅背诵《琵琶行》。抑扬有致，一音不差——咱可再不敢猜“字”了。

及至“铁骑突出”，停下，面露狡黠。

莫非异军埋伏？左羽右翼“悄无声”，洗耳恭候惊人之“鸣”。

假小子来了劲，双手握拳，两臂伸展，豁出去——高呼：“刀枪不入！”

满床重闻皆爆笑。



笔会

窗外

(黑白木刻)

刘莉

味道

朱红

三月的第一天，接到婆婆去世的消息，带着上完课的孩子，我们匆匆赶去福州送别。人来人往的火车站，高铁窗外转瞬即逝的天光，五个小时的车程，一路适于回忆。

婆婆九十，年长我46岁，几乎相隔两代的年纪(事实上，她的外孙女也略长于我)，让我们婆媳相处中仿佛有了几分祖孙的感觉。记得我和先生相识不久，他寄回家一张我的照片，说是家人一看就明白……看着那么年轻的我，当时的婆婆是怎么想的呢？后来忘了的我，却记得第一次上门去，她给我做的福州家常菜——新鲜肥美的蛏子、香喷喷的牡蛎煎、花菜与梭子蟹同炒的白饭、清澈的鱼丸汤……印象里的味道，聚春园、四海春那些宴席上的佛跳墙、海鲜珍味都不能比。

日后请教婆婆，她殷切地教我这个小儿媳福州菜的做法：

“把蛏子一个个竖着插满碗里，中间加片姜，浇上黄酒，隔水蒸就好了！”“鱼丸汤里面洒一点胡椒粉，再加一点葱花。”

“你要不要带一点肉燕回去？不包肉只切成片，煮汤也很好吃。”

……

我点头一一记下。可惜上海没有福州那么肥白的美人蛏，这里买的鱼丸也没有馅，每回我只能带着对福州菜的赞美和想念依依离开。节日问候电话的那一头，婆婆总会来上一句：“今天有没有煮几碗？”

我没有学到婆婆的地道福州菜手艺，不过二人的日常伙食总得应对。厨艺大涨的时候，是随先生访学哈佛燕京的那一年。少了上海大小菜餐馆罗列的便利，记忆中家乡的味道就来得更为鲜明。



人间烟火

只能在家有喜事的时候赶回去，与婆婆的联系多在电话的问候里。但让我欣喜的是，每次回去喜宴聚会，总看见她穿着我买的真丝衬衣啦，毛衣啦，外套背心啦，仿佛她在体贴地告诉我的喜欢。胃口吃不动什么硬菜的婆婆，就那么看着一大群儿女孙辈，围绕一起吃饭，时不时地要我们尝尝这个，那个。

前年的春节，我们带着孩子回福州拜年。从小不在奶奶身边长大的孩子，或许真的因为血脉相连，几年未见却并不和奶奶生疏。年纪大了久不下厨的婆婆不声不响为他做了福州的线面，细细的米粉丝，味道还是和我当年吃到的一样好。离开的时候，她塞给孩子喜欢吃的小橘子，又恨不得这个那个都让我们一起带回去，恋恋地和我们告别，“下次再来啊。”走下楼，正准备出小区门，我回身一望，却发现白发苍苍婆婆站在阳台上探头看着我们离开，看见我们转身，还向我们挥了挥手。

原本以为孩子小升初结束可以休息一下的我，却发现时间越来越满，满得连假期都在奔波，无奈只能先生隔一阵子回福州看望。而对于我来说，那一次挥手，原来就真的是和婆婆的永别……

今年的三月，好像哪里都是阴雨连绵。我们匆匆而来，见了婆婆最后一面，又送她至墓园。各种仪式之后，兄弟姊妹亲戚朋友一大群聚在了一起，新鲜的海味，甜美的芋泥点心……福州菜的味道还是那么好，而杯盘之间，人影散去，我却忽然感到了一个人的不在。这一次离开，我们没有回头，明白那里不再有一个妈妈、婆婆、奶奶的挥手。

在马路对面的水果摊，我拉着孩子的手，买了十块钱的余甘子。这像绿葡萄般的小果子，嚼在嘴里，初时苦苦涩涩的，但慢慢地，会有余味滋润心田。

三月里余甘子的味道，就是回忆的味道。